

民政部正式印发《志愿服务记录办法》

鼓励建立健全志愿服务时间储蓄制度

■ 本报记者 张雪强

近日,民政部正式印发《志愿服务记录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以此促进和规范志愿服务记录工作,维护志愿者和志愿服务对象的合法权益,推动志愿服务健康有序发展。

今后,全国志愿者的服务信息将由志愿者组织等机构安排专人来统一登记、保存,志愿服务记录也将与志愿者的使用、培训、评价、保障、奖励挂钩。依托志愿服务记录,鼓励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建立健全志愿服务时间储蓄制度,使志愿者可以在自己积累的志愿服务时数内得到他人的无偿服务。

明确概念

《办法》中明确了志愿服务的相关概念。志愿服务记录,是指依法成立的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以纸质材料和电子数据等载体记录志愿者参加志愿服务的信息。

志愿服务是指不以获得报酬为目的,自愿奉献时间和精力、体力、技能等,帮助他人、服务社会的公益行为。

志愿服务时间是指志愿者实际提供志愿服务的时间,以小时为计量单位,不包括往返交通时间。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应当对志愿者所提供的志愿服务时间进

“

《办法》鼓励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依托志愿服务记录,建立健全志愿服务时间储蓄制度,使志愿者可以在自己积累的志愿服务时数内得到他人的无偿服务。

”

行核实和累计。

记录内容

我国志愿者的服务形式千差万别,志愿者流动性也非常大,对于志愿者的服务记录等一直没有一个统一规范,一些志愿者的服务甚至根本未被记录。

根据此次印发的《办法》,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应当向志愿服务活动(项目)负责人、志愿者、志愿服务对象及时采集志愿服务信息。志愿服务信息应当包括志愿者参加志愿服务活动(项目)的名称、日期、地点、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时间、服务质量评价、活动(项目)负责人、记录人等。

志愿服务活动(项目)结束

后,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应当对志愿者所承担工作的完成状况和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进行综合评价。志愿者在志愿服务中被服务对象投诉、经核查属实的,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应当予以记录。

重点要求

为保障记录信息的真实性和志愿者的相关权益,《办法》明确要求: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应当对接收的志愿服务记录进行核实,并妥善保管。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将志愿服务信息记入志愿服务记录前,应当在本组织或机构内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记入志愿服务记录。志愿服务记录应当长期妥善保存。未经志愿者本人同意,不得公开或者向第三方提供志愿服务记录。

另外,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应当将志愿服务记录情况报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组织或者机构对志愿服务记录进行管理,并将相关信息及时向社会发布。

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

织和社会服务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志愿服务记录工作中弄虚作假的,由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并予以通报。

多种奖励

为了肯定、激励优秀志愿者,《办法》明确: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应当建立以服务时间和服务质量为主要内容的志愿者星级评定制度,对获得相应星级的志愿者予以标识,并推荐参加相关评选和表彰。志愿服务记录时间累计达到100小时、300小时、600小时、1000小时和1500小时的志愿者,可以依次申请评定为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四星级、五星级志愿者。

同时,《办法》鼓励志愿者组织、公益慈善类组织和社会服务机构依托志愿服务记录,建立健全志愿服务时间储蓄制度,使志愿者可以在自己积累的志愿服务时数内得到他人的无偿服务。鼓励有关部门、社会组织和企事业单位对有良好志愿服务记录、表现优异的志愿者进行表彰奖励。有关单位在招生、招聘时,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聘用有良好志愿服务记录的志愿者。

《办法》还鼓励博物馆、公共图书馆、体育场馆等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和公园、旅游景点等场所,对有良好志愿服务记录的志

愿者免费或者优惠开放;城市轨道交通对有良好志愿服务记录的志愿者给予票价减免优待;商业机构对有良好志愿服务记录的志愿者提供优先、优惠服务。

链接

国外志愿者服务制度

新加坡对志愿者(也称为义工)的奖励是多层次的,例如人民协会的社会服务奖依据志愿者每年服务的时间和业绩分为“公共服务奖”、“公共服务勋章”、“公共服务星条勋章”,每年国庆日由总统或总理颁发。

韩国首尔教育厅规定,从1995年起,初中学生的志愿服务活动要义务化,1998年以后,志愿服务活动的分数将占高中成绩的8%。

法国的志愿服务则走向法律化。法国法律规定,年满18岁的法国男性,符合条件者都必须履行国民志愿役,违者处2年有期徒刑。

美国的志愿者是有报酬的。参加“为美国服务的志愿者”,服役期为一年,服役期满后可以得到两个学期的奖学金9450美元,而且选择联邦职业时可免除考试资格。

墨西哥政府规定每个大学生在校期间至少要从事6个月的志愿服务,否则无法获得毕业文凭。

中国红十字基金会(2011)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本基金会2011年度工作报告已经登记管理机关审查通过,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现予摘要公布。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中国红十字基金会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0056号
业务范围	开展红十字人道主义救助活动,促进红十字事业健康发展;协助政府改善贫困地区的医疗卫生条件和办学条件;扶危济困、敬老助残。				
成立时间	1994-03-15	业务主管单位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法定代表人	郭长江	原始基金数额	800万元	基金会类型	公募基金会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53号			邮政编码	100010
联系电话	65124154	互联网地址	www.crcf.org.cn		

二、本年度公益活动情况摘要

1.接受捐赠、开展资助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117,116,273.53	49,560,038.91	166,676,312.44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116,300,073.22	49,560,038.91	165,860,112.13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21,038,561.86	0.00	21,038,561.86

2.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公募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或比例
上年度总收入	270,717,584.87
本年度总支出	318,880,250.13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309,091,877.7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4,128,352.38
行政办公支出	4,938,510.95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114.18%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2.84%

三、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摘要

①资产负债表摘要

人民币(元)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724,835,072.87	639,827,772.90	流动负债	2,073,412.63	108,313.09
其中:货币资金	723,819,692.57	639,112,275.60	长期负债	0.00	0.00
长期投资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0.00	0.00
固定资产	2,122,422.31	1,644,749.10	负债合计	2,073,412.63	108,313.09
无形资产	0.00	0.00	限定性净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受托代理资产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674,884,082.55	591,364,208.91
			净资产合计	724,884,082.55	641,364,208.91
资产总计	726,957,495.18	641,472,522.0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726,957,495.18	641,472,522.00

②业务活动表摘要

人民币(元)

项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235,360,376.49	0.00	235,360,376.49
其中:捐赠收入	166,676,312.44	0.00	166,676,312.44
政府补助收入	41,433,700.00	0.00	41,433,700.00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二、本年费用	318,880,250.13	0.00	318,880,250.13
(一)业务活动成本	309,091,877.70	0.00	309,091,877.70
(二)管理费用	9,066,863.33	0.00	9,066,863.33
(三)筹资费用	621,509.10	0.00	621,509.10
(四)其他费用	100,000.00	0.00	100,00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83,519,873.64	0.00	-83,519,873.64

四、审计机构:中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六、年检结论:合格。

五、监事:徐猛

民政部

2012年10月15日